

國立南科實中112學年度校慶運動會

高中部-團體項目競賽規程

- 一、主旨：慶祝校慶，提倡田徑運動，鍛鍊強健體魄，培養團隊精神。
- 二、比賽日期：112年12月7日(星期四)、12月8日(星期五)
- 三、比賽地點：本校運動場、高中部籃球場。
- 四、參加資格：凡本校在籍學生均可代表該班報名參加。
- 五、報名日期：1. 112年11月8日(星期三)晚上24:00前至 <http://114.33.117.112/nnieh/index.php?> 完成網路報名，列印紙本報名表於11月9日(星期四)12:30前給導師、體育老師簽名完後繳至學務處體育組。
2. 每班需派2名體育志工協助裁判工作人員，並於11月30日(四)中午12:40於高中部體育館進行志工訓練。
***所有項目11/8(星期三)前皆需先上網登錄報名。**

六、報名地點：學務處體育組。

七、競賽項目：

(一) 團體項目：

1. 大隊接力錦標 2. 4X100公尺接力賽 3. 趣味競賽錦標 4. 田徑總錦標 5. 精神總錦標

八、競賽辦法：

(二) 團體項目：

1、大隊接力：

(1). 組別：高一組、高二組、高三組。

(2). 人數：高一每班9女9男；高二每班9女9男；高三每班9女9男

(1. 女生棒次在前, 男生在後。2. 各班另置3男3女後補(如該班人數不足不用報名後補)。3. 高二1 男生不足由女生替代，總成績減2.6秒，4. 高三2 女生不足由男生替代，總成績加2.6秒 X2位=5.2秒。 如班級想要挑戰校慶大會紀錄，至少要有9名女生參賽)

(3). 比賽辦法：採計時賽，高中各組取前二名。

2、4X100 公尺接力錦標：

(1). 組別：高一男、女生組；高二男、女生組；高三男、女生組。

(2). 人數：每人跑100公尺，每隊4人，該班學生皆可以候補，如比賽當天需要更換選手，於檢錄當天更換。

(3). 比賽辦法：採計時賽，各組取前二名。(此賽事不可以跨年級組隊)

3、高中趣味競賽：

趣味競賽(高一)：【鹹魚翻身】

一、器材：臉盆*1、拖鞋*2。

二、活動設計：1. 8男8女，每隊參賽人數16人，每次上場1人。另列2男2女候補，如該班人數不足不用報名後補。

2. 起點與終點距離 20 公尺，選手跑至 20 公尺處，一手握著臉盆至於頭上，一腳穿拖鞋，將拖鞋向上踢起並用臉盆接住算得一分，如手離開臉盆或未至於頭上，此得分不算，無論是否接到得分，每位選手踢一次後返回起點交換下一位選手操作。

3. 勝負判定：16 選手依序操作，計時 10 分鐘，以得分數判定名次。

趣味競賽(高二)：【時代巨輪】

一、器材：壓扁後長 3.5 公尺、寬 0.62 公尺之圓型帆布（由大會提供）。

二、活動設計：1. 8 男 8 女，每隊參賽人數 16 人，每次上場 4 人，共 4 組，另列 2 男 2 女候補，如該班人數不足不用報名後補。高二 2 女生只有 5 位，這 5 位女生可重覆進行二次競賽。

2. 各隊 4 人成一縱隊於預備區內，第一組隊員於出發前先進入道具，並由裁判檢查後預備出發。
3. 聽到哨聲響後即可出發，前進至前方 20 公尺處折返線，當坦克道具通過折返線後，裁判哨音響起，選手時隨即向後轉，往起點前進，當坦克道具通過起點線後，裁判紅旗舉起，下一組選手交換進入道具，繼續出發比賽。
4. 各隊伍在行進中如有脫隊、道具脫落之情形，裁判將於原地舉紅旗，參賽隊伍必須於舉旗之點整隊，始能繼續前進。
5. 勝負判定：採計時決賽方式進行，以花最少時間完成比賽之成績排定先後之名次。

趣味競賽(高三)：【火速前進】

一、器材：滑板車、號碼衣。。

二、活動設計：1. 9 男 7 女，每隊參賽人數 16 人，每次上場 1 人。另列 2 男 2 女候補，如該班人數不足不用報名後補。

2. 男生須趴在平板車上，用手滑動來前進；女生須坐在平板車上，雙腳放在平板車前面用腳來前進，在 20 公尺處會有角錐，須繞過角錐後再回到原點交換。
3. 勝負判定：採計時決賽方式進行，以花最少時間完成比賽之成績排定先後之名次。

5、田徑總錦標：

A. 獎勵各班積極參與田徑各單項，各競賽種類名次換算成分數：冠軍得 4 分，亞軍得 2 分，季軍得 1 分。（4X100m 接力賽視同單項計分）

說明：1. 高一、高二、高三組共取前五名。

2. 如果總分相等時，以各單位在各競賽種所得冠軍之多寡判定之；如冠軍數目亦相等，則以所得亞軍多寡判定，餘依此類推。最後結果亦完全相同時，其名次並列。

6、精神總錦標：

- A. 開幕集合 20% (12/9、10)
- B. 啦啦隊表現(自備加油用具)40%
- C. 休息區、佈置整潔 30%
- D. 運動精神 10% (此項由競賽組提供，各競賽無故棄權未請假，每位選手扣 2 分)
- E. 高中部手機管制，當日可帶來照像，但不可以玩電玩，查獲者扣精神總錦標成績 2 分，並依校規辦理。

說明：1. 開幕集合評分項目包含進場集合秩序、精神。

2. 啦啦隊表現(各班自備啦啦隊用具為選手加油)。

3. 休息區整潔, 包括垃圾分類等。

4. 運動精神含(禮節、服從、態度，如無故棄權未請假、冒名頂替，每人一次扣一分，由競賽組提供名單)。評分老師免評。

5. 高中組**取前五名**。

6. 評分老師：學務主任、輔導主任、教務主任、高中教官。

九、獎勵：1. 大隊接力、4X100m 接力、趣味競賽各年級組前二名給予記功獎勵，第一名嘉獎二次，第二名嘉獎一次，另頒發錦旗及獎品。

2. 團體競賽候補名單是否予以獎勵由導師依平時練習狀況決定。

3. 高中田徑總錦標與精神總錦標前五名給予記功獎勵，第一名嘉獎三次；第二名嘉獎二次；第三名嘉獎二次，第四、五名嘉獎一次。

十、懲罰：

運動員違背運動精神(如資格不符、冒名頂替、無故棄權等)或有不當之行為，經查明屬實者，除取消在比賽中已得分數或應給分數外，並酌情處分。

十一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、報名表須經領隊簽章(各班之領隊為該班導師)。

(二)、患有疾病不宜運動者，請勿報名參加。

十二、申訴：

(一)、有關比賽事項之爭議，應於該項比賽結束後 15 分鐘內，頒獎前，以錄影畫面提出異議，不得以口頭提出，未依規定時間內提出申訴者，不予受理。

(二)、比賽中若有爭議，在規則上有明文規定者以裁判之判決為終決，規則無明文規定者，由該競賽種類之審判委員會判決之，其判決為終決。

十三、本規程經 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南科實中112學年度校慶運動會 高中部團體賽報名表（男生）

座號	姓名	大隊接力	4X100公尺接力	趣味競賽
志工				
志工				

班級： 年 班 導師簽名：

體育老師簽名：

說明：1. 報名表請依座號順序填寫（參加項目欄位打V, 如為候補人員打○）。

2. 重覆2棒者，請將姓名填2次。

國立南科實中112學年度校慶運動會 高中部團體賽報名表（女生）

座號	姓名	大隊接力	4X100公尺接力	趣味競賽

班級： 年 班 導師簽名：

體育老師簽名：

- 說明：1. 報名表請依座號順序填寫（參加項目欄位打V，如為候補人員打○）。
2. 重覆2棒者，請將姓名填2次。